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341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「114年度補助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
閱讀推動計畫」申請相關事宜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09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閱讀素養，鼓勵各校辦理閱讀推廣活動，該署114年度賡續補助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辦理旨揭計畫，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辦理推動班級讀書會、辦理閱讀與寫作營隊等活動，每校最高補助新臺幣2萬元。
- 三、請有意願申請之學校於期限內繳交相關資料，繳交期限：
 - (一)113年9月20日(五)前將紙本及電子檔送府。
 - (二)繳交資料：
 - 1、紙本：申請計畫、經費申請表(經費申請表需核章)及送件檢核表，以交換櫃形式送至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李宜靜老師。
 - 2、電子檔：申請計畫(可編輯的檔案格式)及核章經費申

教務處 113/08/14 11:50



1130004229

無附件



請表之電子檔寄至05348@ems.hccg.gov.tw，檔名請寫：114年教育部補助閱讀推動計畫申請含經費-00國中/小。

(三)旨揭計畫之補助項目及基準依據前揭要點第5點第1項辦理，計畫格式、經費申請格式及經費編列原則請參閱附件。依據「114年補助偏遠公立國民中小學辦理活動校數額度表」，各縣市申請名額有限，各校申請計畫由本府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審查後，依本市上限數量報部。

四、114年閱推計畫注意事項及經費編列原則、申請文件、送件檢核表等相關資料，請上網下載電子檔案(電子檔下載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y6ezW>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